

# 临颍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漯河市, 临颍县

## 一、招标条件

本临颍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156.956905 万元，招标人为临颍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本次采购共 1 个标段，主要内容为包含环网柜一套、315KVA 箱式变电站二套、双 500/500KVA 箱式变电站一套及杆上设备和配套电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临颍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临颍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2.3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2.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企业信用信息等查询网页截图；

2.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2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7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 61 号院东区 40 号楼 1 号 1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7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 61 号院东区 40 号楼 1 号 101 室

#### 七、其他

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临颖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临颖县临颖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临颖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69569.0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1 临颖县幼儿教育及体能训练基地项目室外配电工程 1569569.05 1569569.0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 本次采购共 1 个标段，主要内容为包含环网柜一套、315KVA 箱式变电站二套、双 500/500KVA 箱式变电站一套及杆上设备和配套电缆。

(2) 项目地点：漯河市临颖县

(3) 质量要求：合格

(4) 工期：2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202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能力；

2.3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工程（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2.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的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企业信用信息等查询网页截图；

2.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4年7月16日至2024年7月22日（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人须是本单位正式员工）及营业执照复印件报名）。

2、地点：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61号院东区40号楼1号101室。

3、方式：现场领取。

4、售价：60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7月26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61号院东区40号楼1号101室

####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7月26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61号院东区40号楼1号101室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 标 人：临颍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殷先生

联系电话：15290727750

地 址：临颍县一环路

招标代理机构：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19339978736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61号院东区40号楼1号101室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颍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临颍县一环路

联 系 人：殷先生

电 话：1529072775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鸿苑路 61 号院东区 40 号楼 1 号 101 室

联 系 人： 赵先生

电 话： 1933997873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